

惠农区信访局

惠农区信访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惠农区信访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的有关规定，扎实推进信访系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努力打造“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和人民满意窗口。

（一）主动公开

全年，依托惠农区人民政府网站对信访局机构设置、编制情况、人员分工、财务预决算、以及本单位信息公开目录等内容依规进行公开；通过“惠农区信访局”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438 条；通过室外电子屏、宣传栏及群众来访接待大厅可视 LED 屏，不间断向群众滚动宣传信访有关政策和法规。通过电子屏公开区级领导和本单位领导接访安排，推广使用宁夏网上信访综合管理平台，让群众对信访件的受理、办理和评价情况进行

全程跟踪查询，切实做到了主动公开。通过召开局党组会议、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党员会议等，及时公开信访局党组和支部各项工作进度和工作计划，征求党员、干部的意见建议，传达学习上级决策部署和文件、会议精神，有效确保各项决策阳光透明，群众及时监督。全年惠农区信访局共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党组会议 28 次，党员大会 14 次。

（二）依申请公开

2020 年未接到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0 年，惠农区信访局持续落实政务公开有关要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明确公开范围、公开形式和具体要求，增强各项工作措施的针对性和操作性。规范信息发布流程，严格按照“三审三校”制度要求，建立定期有序发布机制，并利用惠农区人民政府网站和“惠农区信访局”微信公众号等媒体进行宣传公开。

（四）平台建设

2020 年惠农区信访局充分利用新媒体，通过信访局微信公众号“惠农区信访局”、宁夏网上信访综合管理平台等途径，积极宣传信访法律法规、公布信访办事事项和办事流程、提供政务动态信息。同时在接访大厅设置公示栏、摆放政策宣传栏，安装可视 LED 屏，设置室外电子屏等，及时公布接待来访工作流程、来访事项受理办理流程、公示办事指南、服务指南、咨

询电话等要求公开的信息，做到信息公开化、透明化，使经常性工作定期公开，季节性、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限时性工作及时公开。

（五）监督保障

充分发挥惠农区信访局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的核心作用，严格落实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工作，加强各个环节的沟通协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顺利开展提供有力的组织和队伍保障，确保各类政务信息及时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5	12.9798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	0	0	0	0	0	0	0

	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还存在短板和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主动公开内容还不够完备、公开形式还不够多样等。2021年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将从三个方面不断改进和完善。

一是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意识。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多角度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重要思想的解读和宣传，深入解读信访工作相关政策 and 法规，坚持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群众信访事项，做到能公开尽量公开，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真正做实做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二是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培训力度。抓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学习宣传和教育培训工作，定

期组织党员、干部开展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业务的培训，提高干部政策理论水平和实际操作能力，全面提升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三是不断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形式。继续利用好惠农区人民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LED显示屏等平台，持续提升网民留言办理的质量和水平，做到信息公开更加及时，内容更加完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惠农区信访局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